**一、项目名称**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耳鼻喉综合治疗台项目

**二、项目参数:**

**（一）名称**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 1 | 耳鼻喉综合治疗台 | 4套，至少包含1套高端 |

**（二）最高限价**

人民币55.00万元

**（三）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其他组织；

（2）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在近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4）如果投标人是投标货物制造厂家，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如果投标人是经营销售企业，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

（5）投标人须提供投标货物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

（6）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功能及技术参数：**

**一、主要功能及工作原理**

耳鼻喉综合诊疗台是上海质控要求诊室必须配套设备，用于耳、鼻、喉医生对科疾病的诊断治疗。主要用于耳、鼻、喉科所用之诊断治疗器械合理放置、归类，以达到美观、整洁、医疗规范要求，医生可通过正负压喷药系统向病患处喷药治疗。设备集成LED照明、自感应间接镜加温、自动排污、药液雾化、吸引、污染器械收集、器械器具盛放、药物及敷料盛放等功能。通过耳鼻喉诊疗台进行的耳鼻喉的喷药、吸引，可以以较小入路进入操作部位，在对患者造成较小影响的情况下完成简单的操作，大大提高综合诊疗服务水平和医务人员的工作效率。

**二、应用场景**

耳鼻喉综合诊疗台是上海质控要求诊室必须配套设备，用于耳、鼻、喉医生对科疾病的诊断治疗。检查和诊断：耳鼻喉治疗台可以用于耳鼻喉部位的各种检查和诊断，例如喉部镜检查，鼻内窥镜检查和耳蜗机能检查等。保洁和维护：治疗台上带有各种工具和器械，可以用于保洁和维护耳鼻喉部位的清洁和健康。耳鼻喉治疗台喷雾装置：喷枪瓶内配制不同药液，分直头和弯头喷雾枪，对药液进行均匀雾化，可医治鼻塞、收缩鼻粘膜、鼻出血，咽喉炎及手术麻醉等用。耳鼻喉治疗台吸引装置：可吸除鼻粘膜分泌物，伤口处血块、痰液、脓液等。

耳鼻喉治疗台除雾装置：烘烤间接喉镜，耳鼻喉各种内窥镜，使镜面温度适合人体内温度。

**三、技术参数**

**（一）耳鼻喉综合治疗台（高端），应至少配置1套**

|  |  |
| --- | --- |
| 序号 | 需求描述 |
| 1 | 诊疗台主体：工作台面：主体与器械管理系统为一体式工作台面，可书写，台面长\*宽：≥850\*500mm。 |
| 2 | 主体结构：不锈钢架构，表面采用环氧粉末喷涂，阻光耐磨 |
| 3 | 整体移动：底部设计有抗静电脚轮，方便整体移动 |
| 4 | 治疗面板移动：正压喷枪、咽鼓管吹张和负压吸引面板可根据需要移动位置，方便取放 |
| 5 | 正压喷枪系统：最大流量：≥26 L/min |
| 6 | 使用控制：光控自动开关 |
| 7 | 喷枪与喷头：分体式设计，均为不锈钢材质，双管喷头，角度可调 |
| ★8 | 配置咽鼓管吹张，独立的咽鼓管吹张手柄，手柄开关快速释放正压 |
| 9 | 感染控制：喷头、药瓶、橄榄头可拆卸进行高温高压消毒 |
| ▲10 | 最大吸力：≥-82kPa，最大流量≥70L/min |
| 11 | 吸引瓶：提供可重复使用的吸引瓶和一次性使用吸引袋 |
| 12 | 使用控制：光控自动开关 |
| 13 | 安全控制：吸引瓶内设计有防溢流装置，以防负压泵损坏 |
| 14 | 感染控制：吸引瓶进行高温高压消毒 |
| 15 | 间接喉镜快速加温系统：控制方式：一键式启动 |
| 16 | 安全控制：加热15～20秒自动停止 |
| 17 | 器械管理系统：分层管理，抽屉式设计，防尘无污染 |
| ★18 | 抽屉内置有灭菌灯，可延长清洁器械存放时间 |
| 19 | 多功能诊疗椅：座椅材质：真皮材质 |
| 20 | 座椅调节：脚踏电动控制升降，靠背可手动快速放平，座椅可旋转 |
| 21 | 头枕调节：可上下、前后快速调节并快速锁定头枕位置 |
| 22 | 座椅承重：≥150kg |

**（二）耳鼻喉综合治疗台 （普通）**

|  |  |
| --- | --- |
| 序号 | 需求描述 |
| ▲1 | 防腐蚀玻璃钢台面整体铸模生产，一体化圆弧形无缝隙诊疗台。尺寸≥1200(W)x400(D)x800(H)mm |
| ▲1.1 | 主机具有触控式按键，可操控患者椅、照明灯、预热装置 |
| ▲1.2 | 患者椅可与诊台连接，方便医生由触控式按键操作：主机、患者椅靠背及脚踏三种方式电动控制 |
| 2. | 吸引装置 |
| ★2.1 | 具有≥2套悬挂式，非油型免维护负压泵装置 |
| ★2.2 | 负压泵吸引压力≥（600-680）mmHg 负压连续可调 |
| ★2.3 | 具有≥2支负压吸引枪，可同时或单独运行操作，减震防噪设计 |
| 3 | 正压泵 |
| 3.1 | 正压泵功率≥45W，压力≥2.0KG/CM² |
| ▲3.2 | 三把无芯无膛线原装喷枪（3把直喷枪），为雾化回路设计，不滴水，不易堵塞，喷枪药瓶为茶色与透明色，可区分配置不同药液 |
| 4 | 排污装置 |
| 4.1 | 内置主副吸引瓶，容量分别≥2500ml/1000ml |
| ▲4.2 | 具有≥2支负压吸引枪，可同时或单独运行操作，减震防噪设计 |
| 5 | 硬镜预热装置：主机和边台双触控式按键控制，内置快速预热，开启后≤15秒后自动关闭或根据需要按键提前关闭，具有过热自动保护装置。 |
| 6 | 诊疗椅调节双向≥300°电动旋转，上下前后自动，高度电动可调范围：530-740mm。扶手可以旋转≥360°。 |
| 7 | 照明灯装置：LED灯泡，带阻尼平衡支臂，移动可在任意位置固定 |
| 8 | 加热杯：自带加热杯，方便配合吸枪式耳冲洗装置。 |
| ▲9 | 笔灯：LED照明灯，可以任意角度照明，进行辅助诊疗。 |

**四、配置清单**

耳鼻喉综合治疗台（高端）

配置清单（每套）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诊疗台主体（含书写台面） | 1台 |
| 2 | 正压泵 | 1个 |
| 3 | 不锈钢喷枪 | 1把 |
| 4 | 水剂喷头含药瓶 | 3套 |
| 5 | 粉剂喷头含药瓶 | 1套 |
| 6 | 咽鼓管吹张手柄及橄榄头 | 1套 |
| 7 | 储气脚踏开关 | 1个 |
| 8 | 负压泵 | 1个 |
| 9 | 不锈钢吸引头及吸引管 | 1套 |
| 10 | 可重复使用吸引瓶 | 1个 |
| 11 | 一次性使用吸引袋 | 3个 |
| 12 | 间接喉镜加温装置 | 1套 |
| 13 | 内置灭菌灯器械管理系统 | 1套 |
| 14 | 不锈钢器械盘 | 4个 |
| 15 | 电动升降病人诊疗椅 | 1台 |
| 16 | 医生座椅 | 1个 |

耳鼻喉综合治疗台（普通）

配置清单（每套）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耳鼻喉治疗台 | 1套 |
| 2 | 吸枪 | 2个 |
| 3 | 主吸引瓶（2500cc） | 1个 |
| 4 | 副吸引瓶（1000cc） | 1个 |
| 5 | 负压泵(单头) | 2台 |
| 6 | 直喷枪 | 3支 |
| 7 | 正压泵 | 1台 |
| 8 | 防雾装置（喉镜预热） | 1个 |
| 9 | 照明灯 | 1套 |
| 10 | 灯泡 | 1个 |
| 11 | 灯支柱 | 1个 |
| 12 | 器械盘 | 1个 |
| 13 | 药瓶 | 4个 |
| 14 | 笔灯 | 1只 |
| 15 | 加热杯 | 1个 |
| 16 | 药棉罐 | 2个 |
| 17 | 器械收集罐 | 2个 |
| 18 | 污物收集罐 | 5个 |
| 19 | 病人座椅 | 1个 |
| 20 | 医生座椅 | 1个 |

**（五）商务要求**

**一、技术服务要求**

**（一）售后服务要求**

1. 响应时间：卖方接到买方故障信息后在2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在2小时内到达买方现场，并在24小时内解决故障。

★2.原厂保修年限：≥3年

3.维保内容与价格：质保期后，维保费用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原则上不超过设备总价的8%。

4.备品备件供货价格：不得超过市场价格的80%。投标时需填写上述价格，出质保期后，上述产品供货价格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且采购人有权更换供货方。

**（二）伴随服务要求：**

1. 产品附件要求：配置清单

2. 产品升级服务要求：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 安装：由原厂技术认证的工程师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及维护

4. 调试：由原厂技术认证的工程师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及维护

5. 提供技术援助：原厂工程师提供技术援助。

6. 培训：卖方安排技术人员到指定地点对科室专职人员培训产品装机和相关使用情况，在后期使用过程中，卖方须派遣专业人员组织定期的回访、交流和指导。

7. 验收方案：

7.1依据装箱清单、产品配置清单进行数量检验，附有产品说明书，操作说明等技术资料。

7.2外观检查：开箱后检查主机和配件外观，无破损。

7.3性能检查：连接电源后开启主机，产品性能稳定、使用正常。

**二、商务条款**

1. 交货期：成交方应在合同生效的30天内，向采购人交付上述设备。

2.交货地点：成交方应根据采购方要求送到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采购人在设备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付清全款。